ICS 13.060.40
G 50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893.4—1995

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

**Industrial circulating cooling water
—Detemination of dissolved matter
—Gravimetric method**

1995-12-20发布 1996-08-01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
GB/T 15893.4—1995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电 话:8522112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1/4 字数 3 千字
1996年8月第一版 1996年8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 1—2 000
*
书号:155066·1-12566 定价 8.00元
*
标 目 289—090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

GB/T 15893.4—1995

Industrial circulating cooling water
—Detemination of dissolved matter
—Gravimetric method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溶解性固体的重量法测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溶解性固体不低于 25 mg/L 的水样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3 方法提要

移取过滤后的一定量的水样，在指定温度下干燥至恒重。

4 仪器、设备

一般实验室仪器和

4.1 慢速定量滤纸或滤板孔径为 2～5 μm 的玻璃砂芯漏斗。

4.2 蒸发皿：d 100 mm。

5 分析步骤

将待测水样用慢速定量滤纸或滤板孔径为 2～5 μm 的玻璃砂芯漏斗过滤。用移液管移取 100 mL 过滤后的水样，置于已于 103±2℃干燥至恒重的蒸发皿中。将蒸发皿置于沸水浴上蒸发至干，再将蒸发皿于 103±2℃下干燥至恒重。

6 分析结果的表述

以 mg/L 表示的水样中溶解性固体(X)按式(1)计算：

$$X = \frac{(m_2 - m_1) \times 10^6}{100} \quad \cdots\cdots(1)$$

式中：m_1——蒸发皿质量，g；

m_2——蒸发皿与残留物的质量，g。

国家技术监督局1995-12-20批准　　1996-08-01实施

7 允许差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，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 5 mg/L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提出，本标准由化学工业部天津化工研究院负责归口。

本标准由化学工业部天津化工研究院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伟生。

本标准非等效采用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标准 ASTM D 1888-84《水中颗粒和溶解物质、固体或残余物的标准测定方法》。

自本标准颁布之日起，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发布的部标准 HG 5—1504—85《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溶解性固体测定方法》作废。

GB/T 15893.4-1995

版权专有　不得翻印

*
书号：155066・1-12566
定价：　8.00 元
*
标 目 289—090